证券代码:600495　证券简称:晋西车轴　公告编号:临2015-026

晋西车轴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公司第四届监事会届满,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有关规定,公司于2015年5月18日召开晋西车轴股份有限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张淑珍女士(个人简历附后)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任期与本届监事一致。

附:职工代表监事张淑珍女士简历

张淑珍,女,汉族,中共党员,1978年出生,本科学历,工程师,于1996年7月参加工作,历任晋西集团机械加工分厂工会主席、晋西集团党委组织部副部长,现任晋西车轴党群工作部部长、发展规划部部长。

特此公告。

晋西车轴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五月二十日

证券代码:600495　证券简称:晋西车轴　公告编号:临2015-027

晋西车轴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15年5月19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太原市和平北路北巷5号晋西宾馆贵宾楼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48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213,285,452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31.77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由董事长李照智先生主持。本次会议采取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符合《公司法》和《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11人,出席8人,非独立董事何崇阳、王进忠和独立董事刘景伟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3、董事会秘书出席;其他部分高管列席。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公司201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13,276,232	99.99	3,320	0.00	5,900	0.00

2、议案名称:公司201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13,276,232	99.99	3,320	0.00	5,900	0.00

3、议案名称:公司201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13,276,232	99.99	3,320	0.00	5,900	0.00

4、议案名称:公司2015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13,273,832	99.99	5,720	0.00	5,900	0.00

5、议案名称:关于审议公司《201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13,276,532	99.99	3,020	0.00	5,900	0.00

6、议案名称:关于审议公司201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13,281,432	99.99	3,620	0.00	400	0.00

7、议案名称:关于听取公司独立董事2014年度述职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13,276,232	99.99	3,320	0.00	5,900	0.00

8、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13,276,232	99.99	3,320	0.00	5,900	0.00

9、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13,273,532	99.99	6,020	0.00	5,900	0.00

10、议案名称:关于审议公司201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执行情况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675,201	98.26	6,020	0.87	5,900	0.85

11、议案名称:关于审议公司201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675,201	98.26	6,020	0.87	5,900	0.85

12、议案名称:关于审议聘任2015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13,276,232	99.99	3,320	0.00	5,900	0.00

13、议案名称:关于审议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兵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理财产品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674,901	98.22	7,220	1.05	5,000	0.72

14、议案名称:关于审议公司(含子公司)向兵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申请办理总额为人民币50,000万元以内的授信业务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678,701	98.77	6,020	0.87	2,400	0.34

15、议案名称:关于审议公司为子公司向兵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申请授信业务提供担保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676,101	98.39	6,020	0.87	5,000	0.72

16、议案名称:关于审议终止2009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13,279,032	99.99	6,020	0.00	400	0.00

(二)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

1、关于提名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17.01	李照智	212,722,635	99.73	是
17.02	张朝宏	212,718,434	99.73	是
17.03	杨万林	212,718,434	99.73	是
17.04	孔炯刚	212,718,434	99.73	是
17.05	潘平英	212,718,434	99.73	是
17.06	张国平	212,718,434	99.73	是

2、关于提名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18.01	刘景伟	212,722,634	99.73	是
18.02	赵保东	212,718,434	99.73	是
18.03	张鸿儒	212,718,434	99.73	是

3、关于提名第五届监事会由股东代表担任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19.01	姚钟	212,722,634	99.73	是
19.02	邢建忠	212,718,434	99.73	是

(三)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6	关于审议公司201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8,106,568	99.95	3,620	0.04	400	0.00
10	关于审议公司201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执行情况的议案	675,201	98.26	6,020	0.87	5,900	0.85
11	关于审议公司201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675,201	98.26	6,020	0.87	5,900	0.85
15	关于审议公司为子公司向兵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申请授信业务提供担保的议案	676,101	98.39	6,020	0.87	5,000	0.72
16	关于审议终止2009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8,104,168	99.92	6,020	0.07	400	0.00

(四)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第八项议案以特别决议方式审议并获得出席会议股东或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通过,其他议案均达到具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2以上,上述议案全部获得通过。

2、第十、第十一、第十三、第十四、第十五项议案为关联交易议案,关联股东4名,关联关系如下:晋西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为公司的母公司,山西江阳化工有限公司与公司属同一母公司,中国兵工物资华北有限公司、内蒙古北方装备有限公司与公司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关联股东回避了上述议案的表决,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212,598,331股。

关于上述议案的详细内容,请参见公司于2015年3月30日及2015年5月1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发布的临时公告及2014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资料等。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鉴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康达律师事务所

律师:李　赫　　张琪炜

2、律师鉴证结论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人员及会议召集人的资格均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2、北京市康达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晋西车轴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5月20日

证券代码:600495　证券简称:晋西车轴　公告编号:临2015-028

晋西车轴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晋西车轴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15年5月19日在太原晋西宾馆贵宾楼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于2015年5月9日以书面或邮件的方式送达各位董事。本次会议应到董事9名,实到董事8名,刘景伟董事委托赵保东董事代为行使表决权,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监事及高管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由李照智先生主持。

经认真审议、投票表决,全体董事作出如下决议:

一、选举李照智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赞成的9人,反对的0人,弃权的0人。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战略决策委员会委员的议案,委员会成员组成如下:主任委员李照智,委员张朝宏、杨万林、张鸿儒、孔炯刚、潘平英。委员会下设投资评审小组,组长杨万林,副组长张鸿儒。赞成的9人,反对的0人,弃权的0人。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的议案,委员会成员组成如下:主任委员张鸿儒,委员赵保东、张国平。赞成的9人,反对的0人,弃权的0人。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的议案,委员会成员组成如下:主任委员赵保东,委员刘景伟、张朝宏。赞成的9人,反对的0人,弃权的0人。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的议案,委员会成员组成如下:主任委员刘景伟,委员张鸿儒、赵保东,委员会下设审计小组,由公司董事会秘书周海红负责日常工作联络和会议组织等工作。赞成的9人,反对的0人,弃权的0人。

六、聘任杨万林为公司总经理(简历附后),赞成的9人,反对的0人,弃权的0人。

七、聘任周海红为公司董事会秘书(简历附后),赞成的9人,反对的0人,弃权的0人。

八、聘任姜心乐为公司总会计师(简历附后),赞成的9人,反对的0人,弃权的0人。

九、聘任李高峰、程平、刘天成、智慧生、吴补文、吕显龙为公司副总经理(简历附后),赞成的9人,反对的0人,弃权的0人。

附: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杨万林,男,47岁,汉族,研究生学历,中共党员,研究员级高级工程师。历任晋西集团生产经营部主任兼书记,晋西集团总经理助理兼生产经营部主任、书记,晋西集团总经理助理,晋西集团副总经理。现任晋西集团董事,晋西车轴董事、总经理、党委书记。

周海红,女,48岁,汉族,研究生学历,中共党员,研究员级高级工程师。历任晋西机器厂工具处技术员,综合技术处翻译,晋西车轴销售部外贸科科长、销售部副部长、总经理助理,中国兵器工业集团资产部股权处副处长。现任晋西车轴董事会秘书、纪委书记。

姜心乐,男,46岁,汉族,大学学历,中共党员,高级会计师,注册会计师,注册税务师。历任晋西机器厂财务处会计,晋西车轴副总经理。现任晋西车轴总会计师。

李高峰,男,50岁,汉族,大学学历,中共党员,研究员级高级工程师。历任晋西机器厂理化计量中心副主任,主任,晋西集团精密机加分厂厂长,发展计划部主任、党支部书记,总经理助理,发展规划部主任兼支部书记。现任晋西车轴副总经理。

程平,男,52岁,汉族,硕士研究生,工程硕士,教授级高级工程师。历任太原机车车辆厂货车车间技术员,科研二室副主任,开发处副处长,开发中心主任,副总工程师。现任晋西车轴副总经理。

刘天成,男,54岁,汉族,大学学历,中共党员,高级工程师。历任晋西机器厂技术检验处副处长,晋西集团理化计量中心主任兼书记,质量检验中心主任,总装分厂厂长兼书记,晋西车辆总经理。现任晋西车轴副总经理。

智慧生,男,55岁,汉族,大学学历,中共党员,工程师。历任晋西机器厂机加三分厂销售科科长、副厂长。现任晋西车轴副总经理。

吴补文,男,46岁,汉族,大专学历,中共党员,高级工程师。历任晋西车轴第二精锻分厂副厂长、厂长、总经理助理,晋西车辆铁货分公司经理、党总支书记,晋西车轴总经理助理。现任晋西车轴副总经理。

吕显龙,男,44岁,汉族,大专学历,中共党员,高级工程师。历任晋西集团生产管理部副主任,晋西集团物资配送中心副主任、主任兼书记,晋西车轴专用设备分公司经理,包头北方铁路产品有限责任公司经理兼党委书记。现任晋西车轴副总经理。

特此公告。

晋西车轴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五月二十日

证券代码:600495　证券简称:晋西车轴　公告编号:临2015-029

晋西车轴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晋西车轴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15年5月19日在太原晋西宾馆贵宾楼一层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于2015年5月9日以书面方式送达各位监事。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名,实到3名。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监事会主席姚钟先生主持了会议,公司部分高管列席了本次会议。

经认真审议、投票表决,会议选举姚钟先生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主席。

表决结果:赞成的3人,反对的0人,弃权的0人。

特此公告。

晋西车轴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五月二十日

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公告

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天津分公司已办理完成工商注册登记,取得营业执照。

公司名称: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天津分公司

营业场所:天津市河西区马场道59号国际经济贸易中心A座1601

经营范围:基金销售及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授权的其他业务

全国统一客户服务电话:400-710-9999

特此公告。

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五月二十日

证券代码:002440　证券简称:闰土股份　公告编号:2015-021

浙江闰土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举行网上2014年度报告说明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公司将于2015年5月22日下午15:00-17:00在深圳证券信息有限公司提供的网上平台举行2014年度业绩说明会,本次说明会将采用网络远程方式举行,投资者可登陆投资者互动平台http://irm.p5w.net参与本次说明会。

出席本次年度业绩说明会的人员有:总经理徐万福先生、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姜全州先生、财务总监周成余先生、独立董事沃健先生。

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特此通知。

浙江闰土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五月十九日

泰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调整停牌股票估值方法的公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2008]38号文《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关于发布中基协(AMAC)基金行业股票估值指数的通知》的指导意见及我公司对停牌股票的估值政策和程序,经与托管行协商,并征求会计师事务所的意见,为维护投资者利益,我公司决定自2015年5月19日起对泰信先行策略混合基金(代码:290002)、泰信优质生活股票基金(代码:290004)、泰信现代服务业股票基金(代码:290014)持有的南都电源(股票代码:300068)采用指数收益法进行估值调整。待该股票的交易体现出活跃市场交易特征后,将恢复为采用当日收盘价格进行估值,届时将不再另行公告。

泰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5月20日

证券代码:600693　股票简称:东百集团　编号:临2015-031

福建东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出售雅戈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5年3月12日至5月13日,福建东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交易系统累计出售雅戈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下称"雅戈尔")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2,751,468股,占雅戈尔总股本的0.124%。经测算,上述交易可获得投资收益约为1,719.37万元(税前),占公司2014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13.03%。上述数据未经审计,具体影响金额以公司经审计的年度财务报告为准。

截止本公告日,公司尚持有雅戈尔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598,532股,占其总股本的0.027%。

特此公告。

福建东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5月20日

证券代码:000720　证券简称:新能泰山　公告编号:2015-021

山东新能泰山发电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一)本次股东大会召开期间未出现增加、变更、否决议案的情形。

(二)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形。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5年5月19日下午14:0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年5月19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年5月18日下午15:00至2015年5月19日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泰安丽景新天地酒店(山东省泰安市泰山区迎胜路北首122号)。

3、召开方式: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主持人:副董事长胡成钢先生(经半数以上董事推举)。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人数共计19名,代表公司股份数量为182,056,942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为21.0846%。其中现场参与表决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人数为10名,代表公司股份数量为180,880,955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为20.9484%;通过网络投票参与表决的股东人数为9名,代表公司股份数量为1,175,987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为0.1362%。

(三)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出席了本次会议,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北京德和衡律师事务所郭芳晋律师、郭恩颖律师对本次会议进行了见证。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一)议案的表决方式。本次股东大会议案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

(二)议案的表决结果

1、《201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同意181,370,35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为99.6229%;

反对686,48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为0.377%;

弃权1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为0.0001%。

该议案获表决通过。

2、《201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同意181,370,35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为99.6229%;

反对686,48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为0.377%;

弃权1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为0.0001%。

该议案获表决通过。

3、《201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同意181,370,35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为99.6229%;

反对686,48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为0.377%;

弃权1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为0.0001%。

该议案获表决通过。

4、《201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同意181,370,35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为99.6229%;

反对686,48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为0.377%;

弃权1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为0.0001%。

该议案获表决通过。

其中,中小投资者投票情况:

同意21,282,54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为96.8748%;反对686,48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为3.1248%;弃权1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为0.0004%。

5、《关于续聘2015年度审计师的议案》

同意181,370,35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为99.6229%;

反对686,48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为0.377%;

弃权1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为0.0001%。

该议案获表决通过。

其中,中小投资者投票情况:

同意21,282,54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为96.8748%;反对686,48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为3.1248%;弃权1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为0.0004%。

6、《关于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同意21,282,54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为96.8748%;

反对686,48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为3.1248%;

弃权1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为0.0004%。

该议案获表决通过。

其中,中小投资者投票情况:

同意21,282,54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为96.8748%;反对686,48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为3.1248%;弃权1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为0.0004%。

本议案为关联交易,关联股东华能泰山电力有限公司所持160,087,812股回避表决。

7、《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向中国华能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存贷款的议案》

同意21,282,54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为96.8748%;

反对686,48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为3.1248%;

弃权1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为0.0004%。

该议案获表决通过。

其中,中小投资者投票情况:

同意21,282,54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为96.8748%;反对686,48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为3.1248%;弃权1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为0.0004%。

本议案为关联交易,关联股东华能泰山电力有限公司所持160,087,812股回避表决。

8、《关于华能山东公司及附属公司向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提供借款的议案》

同意21,282,54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为96.8748%;

反对686,48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为3.1248%;

弃权1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为0.0004%。

该议案获表决通过。

其中,中小投资者投票情况:

同意21,282,54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为96.8748%;反对686,48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为3.1248%;弃权1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为0.0004%。

本议案为关联交易,关联股东华能泰山电力有限公司所持160,087,812股回避表决。

9、《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同意181,370,35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为99.6229%;

反对686,48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为0.377%;

弃权1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为0.0001%。

该议案表决结果同意票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议案以特别决议通过。

10、《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同意181,370,35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为99.6229%;

反对686,48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为0.377%;

弃权1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为0.0001%。

该议案获表决通过。

上述议案中"中小投资者"是指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以外的股东。

三、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公司独立董事向大会作了《公司2014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该报告已于2015年4月24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http://www.cninfo.com.cn)。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德和衡律师事务所

2、律师姓名:郭芳晋律师　郭恩颖律师

3、结论性意见: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

1、公司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2、北京德和衡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山东新能泰山发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5月19日

证券代码:002398　证券简称:建研集团　公告编号:2015-022

厦门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没有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

一、会议通知、召开和出席情况

《厦门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4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已在2015年4月28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上披露。

1、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2、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5年5月19日(星期二)下午15:00;网络投票时间为:2015年5月18日至2015年5月19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年5月19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年5月18日下午15:00至2015年5月19日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3、会议主持人:董事长蔡永太先生

4、会议召开地点:厦门市湖滨南路62号建设科技大厦13楼公司会议室

5、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表决相结合的方式

6、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网络投票实施细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52名,代表股份总数126,018,019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7.7993%。其中,现场参与表决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人数为29名,代表公司股份数量为104,684,203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为39.7073%;通过网络投票参与表决的股东人数为23名,代表公司股份数量为21,333,816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为8.0920%。

公司全体董事,部分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律师出席、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会议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对议案进行表决,各议案的审议及表决情况如下:

(一)审议通过了《公司201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125,517,089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6025%;反对281,33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232%;弃权219,6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743%。

其中,出席本次会议的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42,643,445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8389;反对281,33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6521%;弃权219,6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5090%。

(二)审议通过了《公司201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125,514,989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6008%;反对281,33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232%;弃权221,7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759%。

其中,出席本次会议的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42,641,345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8341%;反对281,33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6521%;弃权221,7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5139%。

(三)审议通过了《公司201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125,514,989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6008%;反对281,33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232%;弃权221,7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759%。

其中,出席本次会议的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42,641,345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8341%;反对281,33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6521%;弃权221,7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5139%。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25,514,989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6008%;反对500,83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3974%;弃权2,2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17%。

其中,出席本次会议的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42,641,345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8341%;反对500,83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1608%;弃权2,2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51%。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25,514,989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6008%;反对281,33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232%;弃权221,7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759%。

其中,出席本次会议的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42,641,345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8341%;反对281,33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6521%;弃权221,7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5139%。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5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25,514,989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6008%;反对249,33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979%;弃权253,7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013%。

其中,出席本次会议的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42,641,345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8341%;反对249,33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5779%;弃权253,7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5880%。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同意公司及子公司进行银行融资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25,514,989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6008%;反对249,33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979%;弃权253,7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013%。

其中,出席本次会议的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42,641,345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8341%;反对249,33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5779%;弃权253,7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5880%。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子公司进行银行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25,514,989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6008%;反对249,33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979%;弃权253,7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013%。

其中,出席本次会议的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42,641,345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8341%;反对249,33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5779%;弃权253,7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5880%。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25,514,989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6008%;反对249,33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979%;弃权253,7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013%。

其中,出席本次会议的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42,641,345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8